

臺灣古詩

媚璣著

浮華惊夢
朱顏傾城

中國華僑出版社





—浮华惊梦
朱颜倾城—

妾心如孽

媚
璃
——
著

上

中国华侨出版社

目
录



第十三章	患难真情	第二章	误入风尘
第十二章	疑是故人	第三章	挂牌之夜
第十一章	黄雀在后	第四章	花落谁家
第十章	虎口脱险	第五章	绎唇珠袖
第九章	王者相见	第六章	人生如戏
第八章	黑衣公子	第七章	美人之欲
第七章		第六章	
第六章		第五章	
第五章		第四章	
第四章		第三章	
第三章		第二章	
第二章		第一章	



第十四章 闻香识人

第十五章 真假千金

第十六章 命由天定

第十七章 沉鸾之孽

第十八章 欲念沉沦

第十九章 新欢旧爱

第二十章 无解之题

第二十一章 身世大白

第二十二章 久别重逢

第二十三章 聚散匆匆

第二十四章 人心博奕

第二十五章 成王败寇

//	//	//	//	//	//	//	//	//	//	//	//
304	296	283	274	258	246	230	220	210	197	184	173



缘之所起

第一章

风花雪月，纸醉金迷，北熙皇城“黎都”虽值春寒料峭，却抵挡不住夜晚的火热迷情。

白昼里，黎都是天子脚下，国之中砥，王侯公卿，光禄池台。

黑夜里，黎都是声色犬马，依红偎翠，轻歌曼舞，旖旎风流。

而素有“北熙第一花楼”之称的“闻香苑”，则是黎都风月场上最璀璨的一颗明珠，于夜色之中光华流转、含烟吐媚，不知令多少达官显贵销魂蚀骨、魂牵梦萦。

此时此刻，闻香苑一间香房之中，有一少女正在对镜梳妆。粉腮朱唇，颜如渥丹，是青楼里少有的清妍淡姿。那微蹙的蛾眉间一点倨傲与忧虑，与其他莺莺燕燕的调情媚笑显得格格不入。

“鸾夙姑娘，有客相邀。”丫鬟的通报声在屋外响起。

“不见！”屋内对镜梳妆的少女将篦子重重拍在妆案上，倔强回道，“身子不适！不见！”

丫鬟也不多言，匆匆而去。

这拒客的女子名唤“鸾夙”，年方十五，是闻香苑的红牌雅妓。何为“雅妓”？说得好听些，便是歌舞诗伎；说得难听些，便是只卖笑、不卖肉。

鸾夙在闻香苑一直是个异类，性子孤傲，独来独往，偏又生得端庄美丽，精通诗词歌赋。她不像个烟花女子，更像个大家闺秀，便是这与众不同的气质与才情，倒是惹来一众裙下之臣，且其中不乏公卿子弟。

鸾夙接客向来看心情，若心情好了，便与花客附和几句诗词，拨弄几声琴弦；若心情糟了，便闭门谢客，卧榻称病。

久而久之，黎都风月场上人人皆知——闻香苑的鸾夙姑娘色艺双绝，性情寡淡，清高孤傲，娇弱堪怜。偏生鸨母也由着她这般胡闹，因此旁的姑娘、小倌虽然

妒恨，也无话可说。

显然，鸾夙今日又是心情欠佳，便再次谎称身体抱恙。外人都道她是西施捧心的病美人，却甚少有人知晓，其实她身子康健得很，除却偶感风寒，几无病症。

“哎呀”的开门声就在此时缓缓响起，鸾夙无须回首，也知来人是谁。在这闻香苑中，唯有一人进出从不敲门，便是她的鸨母——坠娘。

鸾夙从梳妆台前起身，恭谨问候：“坠姨。”

“又是身子不适？”坠娘风姿绰约地款步入内，话中带着淡淡讽刺。

鸾夙抬首打量起鸨母坠娘。这张容颜她看了七年，如今仍觉惊艳。分明已是年过四十的半老徐娘，可那玲珑身段与妩媚风情，却能令人忽略坠娘的年纪。

入了闻香苑之后，鸾夙才知晓，坠娘从前是名动天下的舞伎，后因年华老去，才花费毕生积蓄开了这间闻香苑。一晃二十年过去了，风月场中人来人往，唯有闻香苑屹立不倒，风光一年盛过一年。

不得不说，坠娘之名，是欢场上的一个传奇。

鸾夙轻轻叹了口气，将思绪缕缕收回。她假装没听出坠娘的讽刺之意，面不改色地回话道：“我身子已无大碍，正打算操练几曲。”

坠娘并未追究她的称病谢客之举，转而问道：“你今年可有十五？”

“再有三个月便满十六了。”

坠娘神色淡然地点了点头：“你如今虽有些艳名，却未能达到预期。十六已然不小了，过了生辰，你便挂牌吧！”

“挂牌！”鸾夙惊呼出声。她当然知晓挂牌是何意，那便意味着她将彻底告别卖艺不卖身的生涯，须得留宿夜宿她的枕榻！

想到此处，鸾夙霎时变得面色苍白，一张娇颜满是惊惧之色：“坠姨，我不挂牌……”

“此事由不得你。”坠娘冷漠以对。

“当初你不是这么说的。”鸾夙张口反驳。

坠娘扫了她一眼，才冷笑回道：“在这烟花之地，十六岁的姑娘已经老了，要走下坡路了。你当你还能红几年？新人换旧人，这是欢场上的定律！”

“不！”鸾夙仍旧咬牙坚持，“我宁愿……”

“宁愿什么？”坠娘的目光忽然锐利起来，“你还当自己是相府千金吗？平日里你要耍小姐脾气，称病谢客也就罢了。再过几年，还能如此吗？你若拴不住一个有权有势的男人，趁着恩宠正浓为你报仇，日后你红颜凋零，就要在闻香苑了此残生了！你可甘心？”

这几句质问如同最锋利的刀刃，刀刀戳在鸾夙心上，让她渐渐黯了眸中光彩。

坠娘见鸾夙有所动摇，便又软下话语道：“我话说重了些，也是为你好。你在此处辛苦七年，难道不是想为父报仇？风尘女子，应将贞操看得淡一些，若能达成所愿，委身于人又何妨？”

“可我没有把握拴住一个有权有势的男人。”鸾夙秀眉紧蹙，低低回道。

“我有把握。”坠娘看起来很自信，轻拍鸾夙的肩头以示安慰，“这几个月你不要再接客了，将诗词曲赋练得熟一些。挂牌之日，我保你得偿所愿。”言罢，她款款走出屋子。

自那日起，鸾夙便越发郁郁寡欢。即便知晓青楼女子难逃此劫，可她私心里总以为坠娘会对她另眼相看。她险些忘了，倘若不踏出这一步，她是不可能报得了仇的。

试问这世间有哪个男子，单凭谈论几次诗词歌赋，便甘愿为她阖府一百二十条人命讨个公道？

有求，必有还。而她所能凭借的筹码，唯有她自己。

鸾夙为挂牌之事苦闷不已，连对镜梳妆也没了力气。青丝烦扰，纠结在篦子上，无端添了几分烦躁与难受。她将发梢扯了几下才勉强疏通，看着手中的篦子越发不爽利，便施手狠狠往门上一摔。

左右这个月她已经摔坏三把篦子了。

“哎哟，谁惹着咱们鸾夙姑娘了？”但见一个十四五岁的清秀少年从门外探进头来，一手还捂在额头上。

鸾夙立刻起身，快步走近：“砸着你了？”

少年揉了揉额头，摆手道：“你那手劲儿，不碍事。”说着又从地上捡起摔成两半的篦子，问道，“怎么这么大火气？”

鸾夙垂眸叹气，低声回道：“坠姨要我三个月后挂牌。”

少年闻言脸色一沉：“坠妈妈不是最疼你吗，怎的还要你接客？”

鸾夙摇了摇头：“你不懂。”自己的身世，这一腔血海深仇，除却坠娘，世间已无人能懂，包括眼前这少年。

少年名唤“朗星”，是闻香苑内的伶倌，因年纪尚小，嗓音细泛，反串女旦唱得极好。鸾夙素来心高气傲，又得坠娘另眼相看，吃了闻香苑不少姑娘的嫉恨，唯有伶倌朗星情同姐弟，彼此走得极近。

“你来找我做什么？”鸾夙深知朗星是“无事不登三宝殿”。

朗星这才拍了拍脑门，小声道：“瞧我这记性，找你的确有事！你可知道，南熙第一美人来黎都了？”

南熙第一美人？鸾夙来了兴趣。古语有云，天下之势合久必分，大熙王朝也不

例外。自八十余年前经历了外戚篡权之后，这天下便被南北割据，一分为二。黎都是北熙皇城，而南熙，自是隔了千山万水。

鸾夙有些难以置信：“你不是诓我的吧？南熙第一美人，不就是名妓晗初吗？她怎会到了北熙？”

“我也不知，不过她此刻就在怡红阁，千真万确！”朗星有意排解鸾夙的郁闷之情，便四处看了看，又悄悄朝她挤眼，“我要去偷窥美人，你去不去？”

“偷窥？”鸾夙对这两个字眼很是介意。

“难道你想光明正大进怡红阁？”朗星作势“哼”了一声，“怡红阁也是妓院，莫要说同行如冤家，即便不是同行，那种地方，也不是咱俩说进就能进的。”

鸾夙知晓朗星向来鬼主意多，再加上她对同为妓者的“南熙第一美人”的的确好奇，便迫不及待点头道：“我随你去。坠姨只说我今后三个月不必接客，她可没说要禁我足！”

两人说着便行动起来。闻香苑上下皆知鸾夙与朗星交好，对他们的怪异举止也早已习以为常，此刻瞧见两人从鸾夙的屋子里出来，倒也不觉得奇怪。

鸾夙换了件男子衣衫，与朗星一道从后门悄悄溜了出去，直奔怡红阁。一路上，但见各种马车辘辘行驶，街上行人所言所谈，皆是“南熙第一美人”晗初。

“看样子，怡红阁的生意马上要超过咱们了。”朗星见状不忘调侃两句。

鸾夙白了他一眼：“你若是愿意接客，十个怡红阁也比不上咱们。”

两人边走边戏谑对方，不知不觉便到了怡红阁正门前。入眼只见人头攒动，摩肩接踵，俱是想要一观“南熙第一美人”的寻花问柳者。有锦衣贵客，亦有寻常布衣，看来半个黎都的男人都已聚集在此。

朗星护着鸾夙使劲挤过人群，绕到一个隐蔽之地。鸾夙前看后看，只觉荒凉不堪，遂问道：“这是何处？”

朗星神秘地笑了笑：“这是怡红阁一处废弃的后门，知道的人不多。”他说着已紧了紧靴子，再对鸾夙道，“我先跳进去瞧瞧情况，你在此等我。”

鸾夙点头，眼看着朗星纵身一跃，翻入墙内。这么高的墙，朗星却如履平地，显然是偷鸡摸狗的事情做多了。鸾夙暗自感叹闻香苑埋没了人才。

不过片刻工夫，朗星已贼兮兮地从墙内探出头，对鸾夙招手道：“我放绳子拉你上来。”他将绳子从墙内放下，鸾夙系在腰上，借着他的力道手脚并用爬到墙内。两人接连跃下墙头，一路往深处走去，却越走越见荒凉。

鸾夙心中渐渐害怕起来：“你是不是记错路了？”

“不会。”朗星一口咬定，“我从前来过许多次。”

“从前？多久以前？”

“两三年前吧！”

两三年前？鸾夙哭笑不得，正待嘲讽朗星几句，此时却忽然感到左脚被人扯了一扯。她低头一看，不知何时一个满脸是血的男人已扑倒在她脚边，死死拽着她的左踝，人却已经昏迷。

“有鬼！”鸾夙霎时惊呼出声。

朗星连忙捂住她的嘴：“不过是个死人而已，你怕什么？”他轻轻俯身探上那人的鼻息，又道，“他还有气。”

鸾夙闻言，这才冷静下来。她定定看着那满脸是血的男人，脑中一热，便对朗星道：“快救他！”

“不要多管闲事了，这里又没大夫，怎么救？”朗星四处看了看，小声猜测，“他大概是喝花酒时与人争风吃醋，才被打了。”这种事情闻香苑每天都会发生，朗星早已见怪不怪。

然而鸾夙经过七年前的家世惨变，心中已生了慈悯之心，她垂眸看着那个昏迷的男人，见对方满脸是血看不清面容，但衣饰高贵，想来出身不凡。

鸾夙想起旧事，感同身受，实在做不到见死不救。于是她再劝朗星：“将心比心，若是换作你垂死路边，别人却视而不见袖手旁观，你作何感想？”言罢她不由分说扶起受伤男子，便往朗星背上送去。

朗星见状大感无奈：“真不知你哪儿来的菩萨心肠！”他口中虽如此说，到底还是将受伤男子背到自己背上，想了想，又对鸾夙道，“带着你太受牵累，万一他的仇家追来，我还要分心照顾你。咱们分开走，我的把握也大一些。”

鸾夙立刻应下：“好，你照旧抄小路回去，我装作花客，绕去正门。”

“这回可好，‘南熙第一美人’没瞧见，倒瞧见一位‘活菩萨’！”朗星调侃鸾夙一句，又冲她指了指去正门的路，两人彼此嘱咐一番，便分道扬镳。

鸾夙强作镇定，按照朗星指的方向走，可走了片刻却有些迷路。她放眼望去，见四周阴森人寂，荒凉不堪，别说正门了，连个偏门都没瞧见！

鸾夙越看越觉得害怕，暗骂朗星指错了路。她正考虑是否该原路返回，谁知此时，一个清冷的男声忽然在她背后幽幽响起：“兄台找谁？”

甫一听到这声音，再瞧着眼前荒芜的夜景，鸾夙着实吓得不轻，“啊”的一声叫了出来。她连忙回首朝身后看去，但见皎洁月光之下，有一年轻公子着黑色锦衣，正轻轻浅浅地俯首看着她。

鸾夙迅速打量眼前此人，见这黑衣公子凤眼狭长，双手负立，气质魅惑，风流自成。旁的不提，单是那一双流溢光彩的幽潭深眸，便足以惹人沦陷。

许是被这月光氤氲所致，黑衣公子美虽美矣，却显得甚是阴柔。鸾夙从前见朗星

反串女旦，已觉得美极，今日见了这黑衣公子才知，美貌于人无分男女，只看气韵。

她兀自陷入了黑衣公子的魅惑之中，怔了半晌才回过神来，听见对方重复问道：“兄台找谁？”

鸾夙打了个激灵，连忙压低嗓子干笑：“嗯……那个……今晚天色不错，小弟出来随便转转……公子为何在此？”

黑衣公子并未即刻回话，只仰首望了望月色，半晌，缓缓回道：“今夜天色不错，在下也是随便转转。”他的身形挺拔高颀，声音平稳不见波澜，唯独幽深凤眸中流泻出一丝笑意，显然是在戏谑鸾夙。

“啊哈哈！真巧，真巧。”鸾夙面上附和着，心中却怀疑这黑衣公子是方才所救之人的仇家，不禁有些后怕，暗自思忖起逃生之策。

她心里正忐忑不安，但听黑衣公子又问：“兄方才为何尖叫？”

“啊？我尖叫了吗？”鸾夙故作惊讶地反问，然后又自问自答，“哦……那个，此处荒无人烟，甫一瞧见公子，惊为天人……也许，大概，可能，便不自觉地尖叫了。”

“哦？原来是‘惊为天人’，不是‘惊为恶鬼’？”黑衣公子再次露出一抹魅笑，对鸾夙道，“相请不如偶遇，今日在下既与兄台有缘，不若一起小酌几杯叙叙情谊？”

鸾夙巴不得脚底抹油，怎敢应承？立刻拒道：“那个……改天吧！实不相瞒，小弟是因为……因为……”

她想起方才朗星猜测那受伤男子是与人争风吃醋动了手，便活学活用套了这个情由，磕磕巴巴地回道：“实不相瞒，小弟今日来怡红阁喝花酒，怎奈相好的姑娘还有别的相好……小弟与人相争，落了下风，因而才……才在这里躲一躲。”

黑衣公子仍旧挂着那抹魅笑，好似对这个说法信以为真：“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兄台如此，也不为过。”他沉吟片刻，又认真地问，“兄台可要在下襄助？别的不说，几分力气还是有的。”

鸾夙连忙摆了摆手，假作暧昧一笑：“公子的好意小弟心领了。只是今日听闻晗初姑娘也在此处，小弟恰好借机去探探‘南熙第一美人’。至于那个旧相好，呃……不提也罢！”她边说边看向四周，故意提高声调问道，“咦？我怎的跑了这么远？公子知道如何回怡红阁吗？”

黑衣公子幽眸闪烁，定定瞧了她片刻，才抬手指了指西北方向：“第二个岔路左转便是。”

鸾夙连忙双手抱拳，敷衍着笑道：“多谢多谢！小弟不妨碍公子赏月了，祝公子年年有今日，岁岁有今朝，咱们后会有期。”

“在下也祝兄台达成所愿，美人在抱。”黑衣公子仍旧负手而立，语气淡淡地添上一句，“后会有期。”

鸾夙闻言定了定神，这才后知后觉地发现，眼前的黑衣公子不仅长得好看，就连声音也是抑扬顿挫、急缓有致、低沉迷离，煞是好听。

但不知为何，她总觉得这黑衣公子话里有话，别具深意。不过对方既然愿意放人，她自然不会再深究什么，立刻头也不回地朝西北方向快步走去……

初春时节寒意料峭，荒芜之处飒飒风起，送来空中几缕清香，好似女子所佩的香囊。夜风吹得锦衣下摆几欲凌乱，黑衣公子仍旧站在原地，迎风望向鸾夙消失之处，对着虚空夜色冷冷命道：“去查查这女子的底细。”

此话方毕，一袭黑影已在夜色之中一闪而过，追着鸾夙的足迹而去。与此同时，又一黑影从暗中走出，也看向鸾夙离开的方向，恭谨禀道：“殿下，她把人救走了。”

黑衣公子闻着空中若有似无的香气，唇畔勾笑：“无妨，倒省得本王出手救人……也算是他命不该绝。”

鸾夙按照黑衣公子所指的方向走，一直过了第二个岔路口，渐渐听到丝竹之声与男女调笑声，她才真正松了一口气。她一鼓作气跑回闻香苑，心中越想越是后怕，早已把偷看“南熙第一美人”的初衷忘得一干二净。

鸾夙觑了旁人不注意的时候回了屋子，刚打开房门，便猝不及防撞在一人口之上。她惊魂未定，差点又惊叫出声，待看清是朗星，立刻斥道：“你做什么？差点儿吓死我了！”

“我从前也是这样，怎么没见你害怕？”朗星蹙眉问道，“我走之后可有异常？”

鸾夙点点头：“遇到一个黑衣公子……”她说到此处，又觉得那人对自己并无实质性伤害，便索性省了口舌，道，“也没什么，就是你指的路不对，害我迷了路，好在最后摸清了方向。”

朗星闻言冷哼一声：“你这个不认识路的女人，定是自己走错了方向，还来怪我。”

鸾夙无意在此事上与他多做纠缠，只担心今晚所救的男子，遂转了话题，问道：“救下的人如何了？”

朗星指了指帘帐：“喏，在你床上养着。”

鸾夙气得几乎跳脚，重重朝他胸口捶了一拳：“你把人放在我这里？不知道男女有别吗？”

“难道要放到我那里？”朗星假装吃痛，抚上胸口，“我可是与人睡通铺的。”

鸾夙这才想起，朗星是伶倌，并不似她这般有单独的房间，而是与另外两名伶

宿共住一室。

“谁要你非得救他，如今知道麻烦了吧？”朗星语中带着冷嘲，“他身上伤口很多，我用伤药包扎好了，怕只怕他受伤过重，救不回来。”

听闻此言，鸾夙也不再多问，她快步走进帘帐之内，果见有一男子平卧在自己榻上。对方精裸上身，大小绷带在胸前歪七扭八地交错，一看便是朗星的包扎手艺。

鸾夙不禁有些失笑，再向男子脸上瞧去，这才发现洗去满脸血污之后，这男子竟生得极为清俊贵气，好似一块精心雕琢的上等美玉，温润而不失棱角分明。只不过这块“美玉”如今略有瑕疵，重伤昏迷，面上无甚血色。

竟又是一个颇为英俊的年轻公子呵！鸾夙不知自己究竟走了什么运道，今夜一连撞见两位美男。她忍不住将这两人在心中比对起来——

若论俊美，显然是黑衣公子更胜一筹；可眼前这重伤的男子轻微蹙眉，却有一种说不出的气度。两人若是站在一处，一人魅惑阴柔，一人温润如玉，气质南辕北辙，倒也不分伯仲。

鸾夙正望着榻上的男子出神，不防肩上又被人拍了一下，是朗星在她耳边问道：“想什么呢？这男人怎么办？”

鸾夙回过神来，无奈叹道：“人都救了，总不能再扔出去吧！容我想想法子。”

“你有什么法子可想？这事瞒不住坠妈妈，我劝你趁早告诉她，省得日后惹出事端。”朗星出言劝道。

鸾夙也正有此意，恰好被他说中，便顺势点头：“你说得对，我去请坠姨过来。”

朗星哈哈一笑，极为暧昧地朝鸾夙挑眉：“这男人生得极俊，你说坠妈妈瞧了之后，会不会将他留在这里当小倌？”

鸾夙白了他一眼，没有接话，径直出门去找坠娘……

半炷香后，坠娘已站在榻前，蹙眉看着榻上之人。鸾夙在一旁察言观色，暗自担忧自己这多管闲事的举动会惹她生气，心中不禁有些忐忑。岂知坠娘并未责难，只细细问了相救此人的经过。

鸾夙据实答了话，鬼使神差地隐瞒了见过黑衣公子的事。

坠娘听后不疑有他，沉吟片刻对鸾夙与朗星道：“今日之事，不许告诉第四个女人，否则一旦招来祸事，会牵连整座闻香苑。”

这后果听起来太严重，鸾夙有些后悔了：“坠姨，是我的错，我太冲动了。”

坠娘盯着榻上重伤的无名公子，轻轻叹道：“心存善念并没有错，但不知经年之后，你可还会如此？”

鸾夙见坠娘话语冷淡，还以为她会对这无名公子弃之不顾。岂料，坠娘却亲自

替他把了脉，又找来可靠的大夫为他调治。

此后，坠娘日日来看无名公子的恢复情况，朗星见状便对鸾夙笑道：“你看我说得没错吧？坠妈妈定是瞧上他了，否则怎会在他身上花大力气？这可不是坠妈妈的性子，她向来是‘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呢！”

鸾夙却不赞同朗星的话。试想她八岁那年遭逢家变，从相府千金沦落妓籍，若非坠娘仗义相护，她早已操持皮肉为生了。可见坠娘是个面冷心热之人。

只不过，坠娘施以援手大约也是看人的。眼前这无名公子虽重伤昏迷，但贵气非凡，坠娘应是在赌，赌他身价不菲，日后会加倍相报。

想着想着，鸾夙不禁又叹了口气，自此每日与朗星一起照料这无名公子。因事出机密，无名公子又不宜挪动，便一直占着鸾夙的床榻。于是鸾夙只得夜夜卧在侧间的美人榻上，有时夜半辗转反侧，也会后悔自己捡了个累赘。

转眼间，无名公子在闻香苑养伤十七日了，伤势明明已渐渐好转，却没有半分苏醒的迹象。鸾夙每日看着这张处于昏迷之中的英挺俊颜，心中所想念的，却是与之年纪相仿的另一名男子。

她与他，已然八年未见。

那时她还不是“鸾夙”，她有另一个名字，叫作“凌芸”。而她的父亲，则是当年名动天下的北熙贤相——凌恪。

鸾夙缓缓从香囊中取出半枚玉佩，就此陷入一段深邃的回忆之中……



誤入風尘
第二章

八年前。

小凌芸坐在相府大门口，眼巴巴地等着父亲下朝回来。

“小姐，您坐了半个时辰了，快起来吧，地上凉。”护院凌未很是心疼，唯恐凌芸有个闪失。

凌芸倔强地摇了摇头：“今日是我八岁生辰，爹爹说了，他会给我一个惊喜。”

凌恪之妻早逝，只留下凌芸这一个女儿，凌恪与亡妻鹣鲽情深，便也未再续娶，独自抚养凌芸。因此，阖府上下都将凌芸这位大小姐捧着宠着，久而久之，难免将她宠出了一身娇脾气。护院凌未看大小姐久坐地上，自己又劝不动，便索性坐下陪她聊天解闷。

二人说了半晌，直至正午日高，才见相府的马车迟迟而归。凌芸不等马车停稳，便从地上站起来，小跑着冲到马车前，娇滴滴地唤了一声：“爹爹……”她正打算抱怨两句，抬头却见父亲从马车上下来，身后还跟着一个黑衣少年。凌芸不愿在外人面前撒娇，遂硬生生地咽下了想说的话。

凌相年约三十，气质磊落清贵。他见凌芸气鼓鼓的模样，便俯身揽过爱女，微笑着道：“让芸儿等急了，是为父不好。”言罢，又指了指身后的黑衣少年，再道，“这是你远房堂哥，会在咱们府里住几日，快去问好，不要丢了礼数。”

“堂哥？”凌芸有些好奇。一直以来，父亲都是独来独往的，除却几个门生和交好的同僚之外，甚少与族中亲戚走动，她也从未见过什么堂哥堂弟。

然而，凌芸毕竟是相府独女，平日虽娇惯了些，但也是个知礼节懂礼数的大家闺秀。于是，她便听从了父亲的话，转而看向那黑衣少年，娉婷行礼：“芸儿见过堂哥。”

黑衣少年至多十一二岁，比凌芸高半头，红唇幽眸，身材削瘦。他见凌芸给自

已行礼，也不说话，整个人显得分外沉默。

凌芸等了半晌，见“堂哥”毫无反应，便“咯咯”地笑出声来：“原来堂哥是个闷葫芦啊！”

自那日起，黑衣少年便在相府安顿下来。凌芸前前后后捉弄了他几次，但少年从不告状，每每只承受捉弄，沉默以对。

直至有一天，凌芸捉弄“堂哥”被抓了现行。凌相为此异常生气，这才告知爱女，少年并不是她的堂哥，而是南熙七皇子聂沛涵。

原来南熙有个叛臣欲投降北熙，为表投诚之意，便携了年仅十二岁的七皇子聂沛涵，一路逃到北熙皇城黎都。岂知圣上对这个不受宠的南熙皇子并不看重，便随手交给了凌相处置。

凌相生性悲天悯人，怜惜聂沛涵小小年纪受制敌国，遂将他带回相府照料，对外只称是远房侄子。

在年仅八岁的凌芸眼里，尚没有南北敌我之分。她听了黑衣少年的经历，不由得心生怜悯之意，便再也没有捉弄过他，每日里不停唤着“涵哥哥”，只盼这沉默的少年能笑上一笑。

凌芸与他一起玩闹了四五个月，南熙才差了使者前来索人，交涉过后，当今圣上同意将七皇子放归南熙。

凌芸永远记得那一天，秋风渐起，乍暖还凉，朝阳初升之时，她与父亲为七皇子送行。两辆马车一前一后，相继驶出黎都南城门，她一路坐在车里低泣，任由父亲如何安慰也止不住哭声。

其实父亲不晓得，她并非因为聂沛涵即将离开而哭泣。她是相府千金，自小出入前呼后拥；可聂沛涵堂堂南熙皇子，返回家国却这样冷清，南熙只派了一位将军来迎接，这让她很是难受。尤其这位将军还是父亲的旧识，确切地说，是父亲的师弟——南熙赫赫有名的丁将军。

凌芸感到疾驰的马车渐渐缓行，最终在十里长亭之处驻足停歇。

丁将军率先下了马车，对父亲道：“师兄高义，照拂七皇子数月，愚弟感激不尽。”

父亲挥了挥手：“墨门弟子向来致力于南北统一之事，你我师兄弟一场，何须客气。”

丁将军则略有担忧：“师兄大恩大德，愚弟无以为报，只盼师兄千万小心，莫要因此事而连累己身。”

当时凌芸年纪尚小，不明白丁将军为何显得忧心忡忡，后来她才知道，原来这

世间尚有一桩罪名叫“通敌叛国”。

凌芸还记得，那天七皇子聂沛涵曾对她承诺：“芸儿不哭，我一定会回来看你的。”他给了她一枚玉佩，以此作为来日相见的凭证。

凌芸泪眼蒙眬地接过玉佩，与聂沛涵依依惜别。回相府的路上，护院凌未一面驾车，一面想尽法子逗她发笑，她却只知道攥紧那枚玉佩，心中盼着自己快些长大，可以尽早与涵哥哥重逢。

可当时年仅八岁的她并不知晓，这乱世翻云覆雨，这朝堂波诡云谲，有时承诺之重，会败给人心之轻。而教给她这个道理的，是凌府上下一百二十条人命……

七年前。

凌芸从囚车内朦胧醒来，闻着周遭的酸腐之味，隐隐作呕。她又梦到父亲了，凌府的火光，府内的惨叫声……此起彼伏，是她永远无法摆脱的噩梦。

送走七皇子聂沛涵之后仅三个月，北熙朝内发生政变。锐王原歧弑父杀兄，篡夺北熙皇位，改元“武威”。凌相对此事深为痛恶，上表请辞，不欲辅佐。武威帝大怒之下将凌相下狱，软硬兼施，劝其归顺。怎料凌相心志坚定，武威帝见规劝无果，便动了杀意。

就在此时，朝内有佞臣向武威帝进献谗言，道是丞相凌恪通敌叛国，与南熙有私，更曾收留南熙皇子。武威帝捉住这一把柄，暗中查访，果然查出凌恪与南熙“飞将军”丁益飞分属同门，于是借机大肆发作，下旨将相府满门抄斩。

凌府上至凌恪本人，下至家中仆从，一百二十条人命，一夜之间化作累累白骨。只有十二岁以下女眷幸免于难，但也逃脱不了没入妓籍的惨淡结局。

凌芸记得凌府出事的前一夜，父亲将她叫到书房内，告诉她凌府危难在即，还说武威帝真正动了杀机的原因，是因为父亲是墨门弟子。

墨门是什么，凌芸不晓得。但那日父亲在她脚踝处刺下了一幅刺青，并慎重地告诉她，这刺青是一幅地图的其中一半，要她谨守秘密。而地图的另一半，绘在了管家之女小江儿的脚踝之上。

凌芸知道这是父亲要自己活下去的动力，她也一直谨遵父亲的遗命，死死守住自己和小江儿脚踝上的秘密，没有对任何一个人提起过。

囚车里，凌芸悄悄摸上自己的左脚，脚踝处的伤口已经日渐痊愈，没有痛感了。她又用手指碰了碰身边的小江儿，便立刻听到一阵抽噎声：“小姐，我的脚好疼。”

凌芸对小江儿做了个噤声的手势，悄声道：“忍一忍便好了，我已经不疼了。”她的脚踝是真的不疼了，大约是痛失至亲，心里太疼，故而肉体上的疼痛便

可以忽略不计。

小江儿的声音则满是害怕：“小姐，妓院是什么地方？我不想去了。”

其实凌芸自己也对“妓院”这种地方一知半解，又如何能对小江儿说得清楚？她自己还好，因是官家之女，按照律例会被充入教坊司做官妓；而小江儿便没有那么幸运了，由于是管家之女，出身奴籍，注定要沦落至勾栏之中。

凌芸唯有安慰小江儿：“别怕，我们都不哭。”口中虽如此说，心中又怎能不怕？明日朝阳初升，姐妹两人就要分别换了囚车，往各自的宿命之地而去了。

一个入教坊司，一个进勾栏院，也许再无相见之期……她与小江儿年仅八岁，却遭此巨变，单是想想，便让人觉得痛不欲生。

知道分别在即，凌芸想了想，将自己脖颈上的玉佩取下，咬牙狠狠摔成两半。残破的玉佩在夜色里发出温润光泽，幽幽流转，一看便知绝非凡品。她将其中一半递给小江儿，道：“这是涵哥哥赠我的玉佩，你我各执一半。他日若有重逢之时，这便是咱们相认的凭证。”

小江儿似懂非懂地接过玉佩，乖顺点头：“我记下了。”

“快睡吧！”凌芸又拍了拍她的背，轻轻哄道。

小江儿很听凌芸的话，便依言重新躺下了。

囚车摇摇晃晃，似要散架，凌芸却渐渐感到安心。这块玉佩一破为二，已是残物，从此她再也不必担心士兵们觊觎。而她与小江儿，也多了一份重逢的寄托。

夜色朦胧，囚车中凉风习习，凌芸再次合上双眼，拢紧衣襟沉沉睡去……

第二日一早，便有士兵将囚车中的女眷们分别带走。凌芸眼睁睁瞧着小江儿被带下了车，却无能为力。她耳中充斥着各种哭泣声，可她没有哭，自凌府被满门抄斩的那日起，她的眼泪已经流尽了，一夜长大。

自小江儿被带下车后，囚车又是一阵走走停停，其间陆续有女眷下了车。待到最后，车内只剩下凌芸一人。如此又走了半个时辰，囚车再次停下，一个凶狠的声音对她说：“凌府的，下车。”

眼前是一条狭窄的胡同，入口处站着一个风姿绰约的女人。凌芸默不作声地下了车，女人便对她笑道：“跟我走吧。”

凌芸跟随女人进了胡同，才发现此处有一扇后门，其上挂着一张牌子，上书三个蝇头小字——“闻香苑”。

凌芸自幼饱读诗书，虽年仅八岁，却也懂得这几个字的读法。她低低念出了声，忽然醒悟过来，对那女人问道：“这里不是教坊司？”

“这里是闻香苑的后门。”女人面色如常地答了话。